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21-012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模范中路 39 号公司二楼报告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3 日

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

投票时间为：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3 日 15:00 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 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8 已经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和四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8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三) 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四、 会议出席对象

-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111	康尼机电	2021/5/7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3、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1日-12日

上午：9:00-11:00

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及相关联系方式

（1）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模范中路39号

（2）联系人：刘健

（3）联系电话：025-83497082

（4）传真：025-83497082

（5）邮编：210013

六、 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与会股东及代表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会议无法按照本通知的时间或地点召开，董事会将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并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7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